



青銅自考

〔清〕俞益謨 著
田富軍 楊學娟 點校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

青銅自考

〔清〕俞益謨 著

田富軍 楊學娟 點校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青铜自考 / (清)俞益谟著; 田富军, 杨学娟点校.
—上海: 上海古籍出版社, 2012. 11

ISBN 978 - 7 - 5325 - 6436 - 1

I. 青… II. ①俞… ②田… ③杨… III. ①青铜器
(考古)—研究—中国 IV. ①K876.41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59914 号

青 铜 自 考

[清]俞益谟 著

田富军 杨学娟 点校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
上 海 古 籍 出 版 社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邮政编码 200020)

(1) 网址: www.guji.com.cn

(2) E-mail: guji1@guji.com.cn

(3) 易文网网址: www.ewen.cc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经销 金坛市古籍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90 × 1240 1/32 印张 21.75 插页 6 字数 546,000

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 — 2,100

ISBN 978 - 7 - 5325 - 6436 - 1

K·1578 定价: 78.00 元

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联系

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（青年基金）項目成果
全國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員會項目成果
寧夏大學“211工程”重點建設學科項目成果
寧夏大學科學研究基金資助重點項目成果

戰

籌苗續筆 欽 致會苗苗案

撫勦後苗人相安僅一載好景不一復萌釁端一一
如某於撫勦時之所預料者四十四年七月十七日
宜彌點寨苗校友冲角營百姓石體花等九月十六
日稻金塘苗殺成茶園均民林允鵬都吾割豆百姓
田中甲都壁民保得勝並殺傷男女三名口四十五
年二月十五日宜落寨苗吳老率殺傷三箭塘民
秦思舉割去牛隻拿去男女三名口四十五年八月
二十三日火羅坪苗吳老化等拿去兵丁楊正時殺
九兵丁向友才四十六年七月二十四三十等日殺
殺踴躍營民楊老元等八月二十六日些拿得勝營
兵苗萬年等二十三名以及歷員任意拿事案四二
十餘案舉係就撫之後復肆殺者四十七年間三
四五月間奉旨欽差大人會同督撫赴彼審理此案
在丁一案無論兇苗殺戮文武多方設法力穩重
數名期速處置苗必須秉公實當於後陸續換
三人總辦似尤清形事機如有詳述此等

北京大學圖書館藏《青銅自考》抄本書影

青銅自考卷之一	關中俞益謨嘉言甫著	題奏條議	到任謝 恩	奏為恭謝	天恩並報微臣到任日期事竊臣一介庸愚蒙	恩特用兩江督標中軍副將去歲從征口外隨衆効	力並無寸功仰邀	聖恩賞賜龍衣非分所承同任之後實切悚惶乃蒙	旨同自考
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東亞圖書館藏《青銅自考》刻本書影



臺灣“中央研究院”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藏
《青銅自考》抄本書影



中國科學院國家科學圖書館藏《青銅自考》刻本書影

序

王茂福

前清湖廣提督俞益謨將軍，康熙朝人，某之先輩鄉賢也。某少時，即時聞鄉老談論“俞提督”，彼時懵懂無知，不識所言多係不經之傳聞，亦不知“提督”是何等人物。後因行政區劃之變動，兼之故老漸稀，且政治氣氛愈趨嚴排封資修，其人其事便日漸淡出聞見之外。嗣後某忝入學術領域，對地方文史之研究有所涉獵，然專心於漢魏六朝，於俞將軍仍無所知。某因在系內倡言研究地方文史，故門徒中亦有數人介入，田生即其一。某調入浙江後，田生開始系統研究俞氏，時就相關問題致以問詢并邀審閱考證論文，某得以對俞氏有所知。去年，田生點校俞氏著作《青銅自考》，力邀審訂，某通讀全文，始於俞氏獲全面瞭解。諛！年逾花甲方粗識鄉先賢，何知之晚耶！何愧之甚耶！

俞益謨將軍職係魁帥，康熙皇帝欽點其為湖廣提督，以彈壓楚兵嘩變，整飭軍務，平定苗亂；兼優於文，有數種著作行世，康熙曾以御製之《古文淵鑒》賜贈，故以“文武全才，一代人傑”尊之，當非諛辭。九曲黃河之浩蕩，河套平原之豐饒，此山川靈秀孕育一代英才；而其對養育自身之桑梓故土亦懷至篤至誠之深情。俞氏居於河套平原之廣武城，清時隸屬中衛。黃河入寧夏後，為牛首山下之青銅峽所控遏，頓改奔騰湍急為平緩潏洄，造就大片平原沃野，廣武城即位於青銅峽口之上。為此，俞氏擇“青銅”為號以寄情懷焉，此即《青銅自考》獲名之由。《青銅自考》乃俞氏主要著作，所錄大半係其為官三十餘載之公文私牘，少半係抒情寄興之詩詞文咏。

名為“自考”者，據俞氏自言，非敢以之附於著作之林以圖不朽，僅以稽驗一生立心行事之優劣勤惰，故“自考”即“自鏡”，亦即自我審視、自我驗證之意。此言雖不無矯情，然亦大體不枉。是書固非全國性重要文史著作，但仍有其存世價值。愚以為至少有三：其一，此乃俞氏為官一生之實錄，係研究其人最為豐富翔實之資料，據此可確認其仕宦經歷、官品人品、成敗優劣、性情作風之基本面，於寧夏地方文史研究當屬不可或缺。其二，於瞭解清代政治軍事、官場風習，尤其於研究清代西南民族關係、民族政策，當有重要參考價值。其三，歷史文獻於歷史真相、文化風貌、民族傳統之保存傳承無可替代。某往憑吊俞氏遺迹，於此感喟頗深焉：故廣武城已沒入河中數十載，往昔之所有均蕩然無存、莫可追尋，所望唯見黃水茫茫、水草萋萋；山中之俞氏墓園亦唯有荒塚一堆卧於殘陽暮風之中，碑刻全無，偶見殘破之石獸而已，思之頓生“大江東去，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”之感慨。山河之滄桑、人世之代謝時時發生，時間之巨手輕易便抹去昔日一切，倘無文獻存世，何以保持歷史記憶？若無《青銅自考》之存，俞氏及相關之人事早已湮沒無聞矣。沒有歷史記憶之民族乃無根之民族，故一切歷史文獻均有其不易之價值。思“三面紅旗”之惡果、“文革”浩劫之遺禍，歷其事者十之七八尚存於世，記憶猶新而網絡後生對其真偽之爭却成膠著之狀，慨歎其荒謬誕妄之餘，益知歷史真相之易迷，而原始文獻之足珍耳。

田生富軍賢伉儷，於俞氏之研究及《青銅自考》之整理，乃可謂用功并有功者耳。點校之事，常有輕視者，以為不足為學問，其實并非易事，無力為之者衆矣。目下風氣，虛崇義理而荒於實學，諸多扛頭銜者句讀不知、文獻不詳，而好為宏大無根之論。田生夫婦取此不為時尚所崇之事，孜孜為之，即屬可貴。此次點校，於版本搜羅選擇、異文稽核校勘用力甚勤，無多指摘；於斷句標點亦審慎斟酌，力求無誤。自知功力尚有未逮，力邀某代為審訂。某因俗務纏身，不能專其任，斷續為之，幾近一載方畢其事。發現有誤，即予

改正，或示之查核。然一則用力有限，二則治文學者於政務、軍事、公文往來之體式多有未悉，固知必有舛誤未能全部發現。即此恭請方家指誤，則不僅田生夫婦，某亦受教矣。

是為序。

公元二〇一二年六月於威海山居

俞益謨及其《青銅自考》^①

(代序)

田富軍 楊學娟

俞益謨，字嘉言，號澹菴，別號青銅。生於清順治十年(1653)，卒於康熙五十二年(1713)，^②終年六十歲。清代寧夏廣武營(今寧夏青銅峽市)人，官至湖廣提督。有文武才。論文才，他不但和當時很多著名的文人及達官顯貴諸如與詩詞清麗、工書法的禮部尚書韓菼，工書法、文章的編修查昇，保和殿大學士兼刑部尚書吳琬等有詩文交往，^③而且有《青銅自考》(以下凡引用《青銅自考》內容，只在文中標明卷數和篇名)等多部著述傳世。^④論武略，他出身行伍，累官至從一品的湖廣提督，“其談兵料敵勝負，言無不應。一時趙勇略、王奮威(按：指清代名將勇略將軍趙良棟、奮威將軍王進寶)諸宿將并稱其智能”。^⑤在當時就被譽為“一代名將，千古文人”。^⑥

① 因資料所限，此前筆者所撰關於俞益謨的生平考、著述考、家世考等論文中有個別錯誤，本文已酌情修改。

② 參拙文《清代寧夏籍湖廣提督俞益謨生平考》，《寧夏大學學報》(人文社會科學版)2005年第6期。另：據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的校注者吳懷章先生所述，他從俞益謨墓碑上抄下了俞氏的生卒年：生於清順治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(公元1654年1月14日)寅時，卒於康熙五十二年(1713)三月廿二日辰時。

③ [清]俞益謨、高巖纂修，吳懷章校注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寧夏人民出版社1993年，第104—105頁。

④ [清]俞益謨《青銅自考》，北京大學圖書館藏，康熙四十六年(1707)餘慶堂刻本；中國科學院國家科學圖書館藏，康熙末至雍正間餘慶堂刻本；北京大學圖書館、臺灣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藏，康熙末至雍正間抄本。

⑤ [清]張金城修，[清]楊浣雨纂，陳明猷點校《乾隆寧夏府志·人物·鄉獻》，寧夏人民出版社1992年，第456頁。

⑥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159頁。

俞益謨生平事迹

俞益謨祖籍直隸河間府(今河北河間縣)，“自始祖伏四公，從明藩封，護衛關中，授西安前衛指揮使司，遂居咸寧(即今西安市)”^①。祖上的功德，使後來的俞益謨以稱自己為關中人而自豪。《〈青銅自考〉敘》後落款俞益謨就自稱“關中俞益謨”，在其主要著述《青銅自考》和《辦苗紀略》每卷卷首都有“關中俞益謨”字樣。

志載，俞益謨青少年時期就卓爾不凡，“壯魁岸，多勇力，挽強善射……少英敏……能詩文……”^②十五歲入庠，“康熙壬子(一六七二年)武科解元，連捷癸丑(一六七三年)進士”。^③中進士後便“在家候銓”(卷一《請假遷葬》)。

康熙十二年(1673)，吳三桂起兵反清。康熙十四年(1675)，俞益謨正式從軍，“從提軍陳福，平朱龍、陳江之亂，授柳樹澗守備。從王奮威進寶，征平川蜀……於征川時，曾署順慶(今四川省南充市)通判，權郡守事”。^④因征漢、蜀等地時有功，康熙二十年(1681)，加一十七等，授左都督，管達州(今四川達縣)遊擊事。^⑤康熙二十七年(1688)，任廣西鬱林營參將。康熙三十二年(1693)，陞任總督江南(江蘇、安徽兩省的合稱)、江西軍務部院軍門中營副將。^⑥康熙三十五年(1696)，因進剿噶爾丹，俞益謨進京陛見康熙，“荷蒙賜宴、賞給緞匹……委護運軍糧至拖籠；又蒙皇上錫之袞衣(按：指古代上公穿的衣服，繡有龍形，龍首嚮下，與天子龍袍有

①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156頁。

② 《乾隆寧夏府志·人物·鄉獻》，第455—456頁。

③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51頁。

④ [清]黃恩錫纂修，中衛縣志辦公室整理，范學靈主編《乾隆中衛縣志校注》，寧夏人民出版社1998年，第163頁。

⑤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157頁。

⑥ 《江南通志》卷一百一十一，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，商務印書館1986年。

別)”，同年十二月又進京陛見(卷一康熙三十六年《遵例自陳》)，為就任大同總兵官打下了基礎。

康熙三十六年(1697)，俞益謨任大同總兵。同年二月，康熙再次親征噶爾丹，曾駐蹕大同，俞益謨偕山西巡撫倭倫等人前往行宮朝見。^①當時俞因上任途中偶染風寒，臥床不起，康熙派人到寓所問候，又賜御筆綾字一幅，俞感恩不盡，強支病體到行宮叩謝。康熙又面命：“回去靜養，重感難醫，不必遠送。”隨後又命御醫林鴻到俞寓所診治(卷一《謝賜醫藥御書》)。這使得剛上任的俞益謨受寵若驚。康熙三十七年(1698)二、三月間，御駕幸五臺山，俞前往覲見，“復蒙賞給，攝授黃綾、茶碗、數珠，兼推上用食品……蒙聖諭……好生操練兵馬”。對於皇上的這種恩寵，俞益謨“敢不益加冰兢，勉盡職守，以矢犬馬竭蹶，以答聖眷優隆”(卷一《謝賜綾碗數珠》)。

在征討噶爾丹期間，俞益謨親眼目睹了振武將軍孫思克的英武。孫思克卒後，俞寫了《孫思克行述》(以下簡稱《行述》)。

康熙四十一年(1702)二月，皇帝巡行山西五臺縣射虎川時，俞益謨偕山西巡撫噶禮等人再次朝見。^②由於俞在大同總兵官任上“因時制宜，疏陳興革，悉合宸衷”，^③康熙嘉之，同年二月十二日欽賜御書“焜燿虎符”匾額，^④“并臨子昂(按：據《俞都督益謨墓誌銘》所載‘臨米趙字’，此處當指趙孟頫，字子昂)^⑤詩條。又命臣等環立近侍，目睹御筆神書……欽命皇太子、衆皇子賜臣對聯……更蒙天恩，賜臣孔雀翎帽、貂皮褂袍……諭臣再加勉力，做好官……令臣等‘進房子裏空處站立，莫令人馬擠着’”(卷一《謝賜匾額翎帽貂裘》)。對俞益謨來說，恩寵之極。之後，俞在家鄉廣武城建立了

①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一八〇，中華書局1985年，第930頁。

②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〇七，第106頁。

③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55頁。

④ 同上書，第13頁。

⑤ 同上書，第158頁。

“焜燿虎符”牌坊。^①

俞益謨在任大同總兵官時，一改軍政廢弛之狀，大力整頓軍務，興利除弊。“清心矢志，訓將練兵，期以鎮靜地方”（卷一康熙三十六年《遵例自陳》），“凡當興革，剴切陳奏，咸蒙俞允”。^② 在到任的兩個多月裏，就連續四次上書指陳大同“馬倒兵疲，不成營伍”（卷一《請速揀選要缺》）的弊病，提出了合理的整治措施，使汛防得以整頓。如：大同馬兵多，步兵少，但實際各種防務需要的步兵多。對此，他提出了《省馬增步》這一“以利操防，設營立官，征守攸賴，餉不煩加”（卷一《省馬增步》）的絕妙條陳。此後又多次上書提請整治汛防。同時，俞益謨注重人才的選用和培養，對“諳練營伍、才技優長、馭兵有方、熟習邊情”（卷一《題請召見揀補》）的能員，他上書保舉推薦；對不稱職的官員則“大破情面，痛加甄別……密行訪察”（卷一《特參溺職》），一一予以參劾。另外，他還有針對性地制定了一些規矩，如《扣餉之禁》、《領餉之規》，甚至還有也適用於百姓的《申律禁賭》，詳細規定了軍民參賭、聚賭、提供場所和出首後的懲治、獎勵辦法（參卷五）。俞益謨治軍成績得到了康熙的高度評價：“俞益謨擢用總兵，實心任事，和輯兵民，居官甚優。”（卷一康熙四十一年《遵例自陳》）

康熙四十二年（1703）正月，湖廣總督郭琇折奏湖廣提督林本植（按：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《湖廣通志》、《青銅自考》均作“林本直”。）所部標兵“於城內公行焚劫”。康熙“思湖廣兵丁驕縱，若不用一才能者統轄之，安能除其惡習”，^③遂將林本植解職，將“人……矯健，且久於用兵”的俞益謨補授湖廣提督，^④“提督湖廣全省軍務，統轄漢、土官兵兼軍衛土司，控制苗、彝，節制各鎮總兵

①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13頁。

② 同上書，第158頁。

③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一一，第139頁。

④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一三，第164頁。

官，左都督加六級”。^① 命其速馳驛赴任，“標下兵弁中有深信者，並令酌量帶去。其帶去兵弁，悉以職名奏聞”。^②

俞益謨於康熙四十二年(1703)正月二十一日從大學士馬齊等人處奉旨後，於二月初八日正式帶領高一靖等親信官兵，晝夜馳驛，於二十七日抵湖南常德，鎮定嘩卒。自是，俞益謨在湖廣“宣播恩威。安撫肅清……整飭訓練，三年有成，而全楚官兵，有勇知方”。^③

俞益謨就任後立即着手整頓軍務。他根據湖廣實際上書康熙，開了保題之例，可以在本省，也可在外地直接舉薦人，并特受康熙之旨意：“若伊有深知之人，亦着保舉具奏。”(卷二《請開保題之例》)保舉高一靖等一批能員任職，參掉了一批不稱職的庸員。他工作效率極高，康熙四十二年的有一段時間，幾乎是一天一道奏摺，向朝廷請示一些大的事情。他制定了一系列規章制度，革除了很多痼疾，使楚省“地多險阻，氣尚粗浮，感小恩而昧大義，輕功令而重黨同”(卷二《請嚴飭楚兵驕悍》)的風氣大為改觀。俞益謨不辭勞苦，兢兢業業，恪盡職守，“荷簡畀之隆恩不遑自逸拮据綢繆誰謂非常留勝業，受節鉞之重寄豈可憚勞經營圖度欣逢諏吉得良時”(卷十二《提署大堂聯》)。康熙夸獎他說：“俞益謨自簡任以來，實心效力，覽奏楚省官兵積弊，無不悉陳，前任官員未有如此行者。”(卷二《請嚴飭楚兵驕悍》)俞益謨的上述努力，為剿除紅苗奠定了很好的基礎。

康熙四十二年(1703)七月，俞益謨上書，請求巡視鎮筸(今湖南省鳳凰縣)。十一月初四日奉旨出兵撫剿紅苗，於康熙四十三年(1704)正月十八日回到常德。是役俞益謨戰功顯赫，攻下了紅苗天險天星寨，“共斬逆苗一千三百餘名”(卷四《彙叙撫剿捷——咨

①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 58 頁。

②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一一，第 139 頁。

③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 158 頁。

報總統部堂席》)。康熙四十三年(1704),他根據撫剿紅苗的始末編集完成了《辦苗紀略》,於康熙四十四年(1705)刊行。^①

康熙四十五年(1706)二月,刑部議覆康熙四十一年(1702)十二月二十二日夜湖廣“提標兵丁搶掠當舖”一案(即由俞益謨後來處理的原湖廣提督林本植所部標兵“於城內公行焚劫”案),提出:千總陳國相并未拔刀抵拒噪兵,俞益謨徇隱不行報參及報參不實,降二級調用,加級紀錄不准抵消。康熙皇帝認為:俞益謨到任後,雖未對犯案兵丁嚴加懲治,但“提督俞益謨居官好,且在事發之後到任,着降二級,從寬留任”。^②對此,俞益謨上書承認自己溺職而未行報參,但也解釋了實際情況:陳國相當時確實拔刀抵拒,後俞益謨自己還在教場傳集標下將備賞賜了陳國相,只是在報參其他參與鬧事者時沒有把陳國相的事情詳加分析,況且當時康熙也有從寬處理的聖旨,所以導致刑部做出了這樣的決定(參卷三《謝恩並懇矜諒》)。

康熙四十六年(1707)二月,兵部等衙門議奏“湖廣土司田舜年一案”,認為“提督俞益謨將奉旨審理事件不行詳察具題,應……降一級,罰俸一年”,^③康熙從議。同年,俞益謨刊刻了其最主要的著作《青銅自考》。康熙四十七年(1708)閏三月十五日,上《湖廣提督俞益謨奏陳所屬苗民情況及撫剿之法折》,針對紅苗自明朝以來“負固不服,今仍劫掠我民人牲畜”,甚至哄拿官兵、多次出現命案的情況和此類事情發生後官府又軟弱推委的現象,詳細陳述了自己撫剿并用的策略和具體做法等設想。^④同年夏四月辛酉,“上以

① 參拙文《清代寧夏籍湖廣提督俞益謨著述考》,《寧夏社會科學》2005年第2期,第97—103頁。

② 《聖祖仁皇帝聖訓》卷二十六,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本,商務印書館1986年,第411—460頁。

③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二八,第291頁。

④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《康熙朝漢文硃批奏摺彙編》,檔案出版社1984年,第913—927頁。

紅苗無大罪，不許”。^①

康熙四十八年(1709)九月，偏沅巡撫趙申喬參劾俞益謨“抽調衡協兵丁三十五名，以致營伍空缺”等事。^② 康熙對此非常重視，認為“今天下兵丁額數缺少，而空名食糧者甚多，所關者大”，^③立即下旨“著俞益謨明白回奏”。^④ 十一月，俞益謨回奏進行了解釋，并提出不能與趙申喬同省辦事，乞賜罷斥。十二月，康熙下旨：“著吏部尚書蕭永藻、都察院左副都御史王度昭前往，與該督（按：指湖廣總督郭世隆）會審具奏。”^⑤ 四十九年(1710)正月，俞亦上疏參劾趙申喬“每事苛刻，反直為曲”，希望康熙將自己和趙申喬“俱行解任聽審”。康熙認為巡撫和提督互相參劾，“有乖大體……必致貽誤地方”，命二人離任候審。^⑥ 七月，兵部議覆會審結果，認為俞、趙“所參俱實”，應將二人革職。康熙下旨：“俞益謨着休致，趙申喬着革職留任。”^⑦ 從此，俞益謨便卸甲歸田，回到了家鄉寧夏廣武，開始了自己的晚年生活。

在任湖廣提督七年多的時間裏，俞益謨很受康熙皇帝賞識和恩寵，“安撫肅清後（按：指前述“湖廣提標兵丁搶掠當舖”一案），歷疏驕悍之弊，請開保題，凡百章奏，悉合宸衷”，^⑧“所薦一時豪俊，多至提鎮者。一切條奏，上咸嘉納。廷臣公薦，才兼文武，堪應總督之任”。^⑨ 這些評價是很中肯的，俞益謨的很多題奏條陳，因不符合當時的慣例或規定，兵部議奏不准，但康熙皇帝卻很尊重俞益謨的意見。例如卷二《題補標營將備》、《題補本標將備》，卷三

① 趙爾巽《清史稿》卷八，中華書局 1976 年，第 273 頁。

②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三九，第 382 頁。

③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四二，第 407 頁。

④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三九，第 382 頁。

⑤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四〇，第 392—394 頁。

⑥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四一，第 398 頁。

⑦ 《清實錄·聖祖仁皇帝實錄》卷二四三，第 410 頁。

⑧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 158 頁。

⑨ 同上書，第 55 頁。

《題調辰沅靖協都司》、《題補衡州副將》、《題補調任參遊》等。對於俞益謨的文采，康熙也很賞識，曾於康熙四十四年（1705）閏四月初九日賜予自己選編的《古文淵鑒》一部（卷三《謝賜〈古文淵鑒〉》），顯示出對俞益謨的眷顧。康熙四十三年（1704）二月，俞益謨擬帶領手下將弁捐款打造盔甲（卷二《題明捐造盔甲》）；康熙四十四年（1705）七月，他又擬捐款修理寧夏城垣地臺垛口（卷三《謝恩並報捐修銀兩》），都被康熙通過國庫或其他的方式給予解決，並將所捐銀兩退還。這兩次捐款之事既體現了俞益謨的高風亮節，也體現了康熙對下屬特別是俞益謨的關愛。

康熙四十九年（1710），俞益謨休致返回故里後，看到廣武地方“以孳生蕃衍，人文蔚起，多有可志者；且有因革利弊，虞後無稽，特為另志，以記事也”，^①便召集地方士紳，積極主持創修廣武地方志書，並親自負責志書的總裁和鑒定工作，其子俞汝欽負責志書的主要編輯工作。通過多人的努力，就在志書即將完成付諸刊刻的時候，康熙五十二年（1713），俞益謨去世。康熙五十六年（1717）俞汝欽為完成其父遺志，“安敢惜其費而忘其言；委其志，不董其事乎”？^②乃與諸先生謀，將志書補充了《貤封》、編修俞長策的《俞都督益謨墓誌銘》（以下簡稱《墓誌銘》）、雷起潛康熙五十六年的《募化六塘嶺穿井書引》等篇目，將志稿敬付梓人，並做序言，是為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（以下簡稱《廣武志》）。該志為我們瞭解和研究當時寧夏，尤其是廣武地區各方面的狀況提供了大量珍貴的資料，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。

康熙五十二年（1713）三月，皇帝六十大壽，諭示：年六十以上獲罪官員，凡來京慶壽者，俱着給予恢復原品，並分別賜宴於暢春園正門前。俞益謨聞訊後，驚喜萬分，立即動身赴京賀壽。

① 《康熙朔方廣武志》，第1頁。

② 同上書，第9頁。